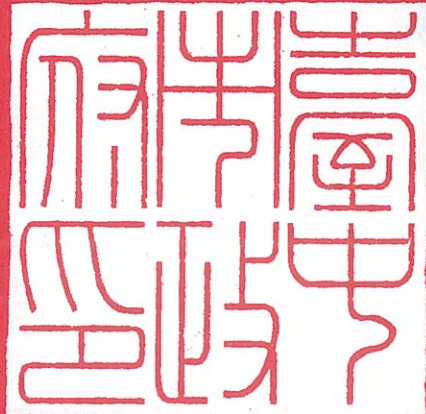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測字第1020160789號
附件：



主旨：公告「102年度沙鹿區地籍圖重測區(北勢坑段北勢坑小段)」
都市計畫樁位成果圖表，並受理申請複測。

依據：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7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地點：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計測量工程科)及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 二、公告期限：自民國102年8月29日起至102年9月30日止，計滿30天。
- 三、土地權利關係人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都市發展局都計測量工程科繳納複測費用，申請複測。
- 四、複測費用每一樁點新臺幣1,200元整，至少需檢測3個樁點。
- 五、申請書格式請向本府都市發展局(都計測量工程科)洽取。

張胡志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